

股票简称：新乡化纤

股票代码：000949

公告编号：2017—021

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十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十九次监事会于2017年6月9日下午1:30在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3人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春雷先生主持，与会监事经过讨论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推举第九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我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，公司监事会研究，提名张春雷先生、付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，其简历详见附件；经职工代表民主选举陈西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其简历详见附件。

股东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6月9日

附件

一、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：

张春雷先生，1963年出生，大专学历，高级工程师，曾任集团公司董事、公司副总经理，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，控股股东白鹭集团董事、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，兼任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。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。与除白鹭集团外公司其他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付涛先生，1960年出生，大学学历，高级政工师，曾任白鹭集团副总经理，现任本公司监事、控股股东白鹭集团副总经理。持有本公司股份120,904股。与除白鹭集团外公司其他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

二、职工监事简历：

陈西安先生，1968年出生，大学学历，工程师，曾任公司生产技术处处长、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。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。与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